

民政地政懶理「界外殯葬」

申訴署：變相縱容非法佔官地 促對違規者速執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文森）政府准許新界原居民身故後，可下葬在「認可殯葬區」。申訴專員公署主動調查發現，非法佔用政府土地，或未准許在墳場以外地方埋葬的「界外殯葬」事件時有發生，批評政府當局沒有有效措施，確保原居民下葬先人的位置，在跟進「界外殯葬」時亦有欠積極，建議民政總署和地政總署考慮對違規者採取懲罰性措施。

為保障新界原居民的傳統權益及遏止非法下葬，政府於1983年起實施「山邊殯葬政策」，把部分政府土地劃為「認可殯葬區」，供原居民身故後下葬。民政處核對原居民的身份後，會簽發「殯葬許可證」，並要求家屬於地政總署繪製的「認可殯葬區」地圖上劃上標記，顯示擬安葬的大概位置。申訴署發現，全港目前仍有逾500個「認可殯葬區」未有豎立界線標示，亦沒有要求民政總署和地政總署派員每次先實地視察申請下葬的位置，然後才批准下葬，「界外殯葬」的事件因而時有發生。

恐違「入土為安」無採取執管

申訴署指出，部分原居民墓地明顯距離「認可殯葬區」頗遠，可達300米以上，相關部門若不予以糾正，不但會對自然環境造成不良影響，更變相縱容他人仿效，令「界外殯葬」問題愈趨嚴重。

申訴署並指，雖然民政總署可就「界外殯葬」個案撤銷其「殯葬許可證」，但這會引致須移走身故者遺骸的情況。

當局考慮到遷墳有違「入土為安」的傳統觀念，故就「界外殯葬」的個案，當局只會重複勸諭違規者遷墳至「認可殯葬區」內，未有採取執管行動，變相容許違規者，長時間非法佔用政府土地而毋須承擔任何後果。

申訴署同時批評，民政處在跟進「界外殯葬」時有欠積極，每當遇到阻力，均不會堅持執法，亦不曾就任何「界外殯葬」的個案撤銷「許可證」。

申訴署建議民政總署及地政總署，皆應派員與「許可證」持證人事先到「認可殯葬區」確認下葬的位置，並於下葬後再派員進行查核。



政府准許新界原居民身故後，可下葬在「認可殯葬區」。資料圖片

兩署亦應考慮對違規者採取懲罰性措施，例如罰款，令有關違規者必須付出一定代價，以避免令公眾覺得某些「界外殯葬」的違規者可以獲得當局優待，無須為非法佔用政府土地付出代價。



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發表報告，關注已復修墳區的管理及八號幹線沙田段工程問題。香港文匯報記者莫雪芝攝

帳委會轟政府復修墳區欠監察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顏晉傑）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發表最新一份報告，指政府不單未能有效監察墳區復修工程承建商的工作，部門之間亦缺乏有效溝通，令復修工程出現延誤及超支等問題，並且不滿政府在八號幹線沙田段工程出現問題後私下與承建商處理索償問題，未有向立法會交代，要求政府應研究設立機制提高相關情況的透明度，加強立法會的監察角色。

促監察工作自動化

香港有13個已關閉墳區，環境保護署負責委聘承建商負責進行修護工作，及設計和建造修護設施。不過，審計署早前發現皇后石墳區的承辦商在承辦修護工作10年後，環保署才從投訴中得知承辦商違規排污，沒有遵從合約要求。

帳委會在報告中表示，對問題表示震驚及極度關注，認為情況不可接受，促請環保署加快安裝監察儀器，將監察工作自動化。

已復修的墳區發展問題同樣受到關注，以由醉酒灣墳區改建的葵涌公園為例，環保署在2000年9月已經完成修復工作，但公園至今今年2月仍在初步規劃階段，25.5公頃的土地只是用了3.9公頃建成小輪車場及4.5公頃作為臨時板球場。

當局曾經探討多個公園發展方案，包括興建高爾夫球練習場。

帳委會指，康文署試過在未向建築署及環保署確認方案可行性前就搶先將方案提交區議會考慮，獲通過後才因為建築署以土地狀況未能興建而推翻，建議相關部門要設立常設機制或工作小組加強協調，更積極地制訂有關土地可行的未來發展方案，或考慮外聘顧問為各個已修復的墳區物色可行的發展方案。

八號幹線延遲超支不可接受

八號幹線沙田段同樣是今次帳委會的關注項目之一，工程的其中三份合約完工日期分別延遲了24個月、15個月及3個月，合約開支因而較原訂金額分別上升36%、26%及12%。帳委會指，部分合約完工日期延誤的原因為招標文件及圖則出現差異及遺漏有關，批評政府以招標文件及圖則長達7,000頁作解釋是完全不可接受，要求相關部門檢討審核文件和顧問工作的機制。

帳委會主席古德津並對立法會沒有有效途徑監察工務部門與承建商及顧問之間的申索情況表示不能接受，指高鐵超支時政府要回立法會申請撥款，但八號幹線沙田段工程因開支低於獲批撥款，立法會只能從審計報告得悉有關問題，要求政府設立機制向立法會匯報同類情況。

匯豐前董事：羅氏信託屬全權代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葛婷）鷹君集團創辦人之一的「羅老太」羅杜莉君，早前入稟控告匯豐國際信託一案，昨午續在高等法院審訊，預計連審3日。曾管理多個羅氏家族信託的前匯豐信託董事總經理劉倩兒（Paulina）作供指，羅氏家族信託為全權代管信託基金，作為信託人的匯豐國際信託，在投資、派發和管理信託資產上有酌情權，又指羅氏家族信託屬不可撤銷的全權代管信託。

辯方昨在庭上展示多份文件，顯示匯豐信託為羅氏家族信託所作的各種決定。劉指該些決定均由匯豐信託行使酌情權，事前並無諮詢羅老太或其先夫羅雁石。

她續指羅氏兩老於1988年簽署意願書，是信託人用作參考的重要文件，但信託人無必要依從兩老指示。

另外，原告方早前向法院申請呈上專家證人新百利融資董事吳明華的證供，證明三子羅嘉瑞維持鷹君將推高股價，並對小股東造成「排擠作用」影響流通量，惟法官拒絕申請，並下令原告承擔申請的訟費。

99歲羅老太到庭旁聽

本周末（17日）將是羅老太農曆99歲生日，以虛齡計更是其百歲壽辰。羅老太昨午有到旁聽匯豐證人劉倩兒作供，逗留約1小時離開。其間多名羅家子女亦有到旁聽，包括與母親同一陣線的三子羅耀瑞、四子羅耀瑞與三女羅慧琦均有現身，五子羅鳳端更是案件開審後首度現身法庭。

控方申事主視像或屏風後作供

律政司高級檢控官王永森涉嫌4年間先後非禮3名女同事，早前被警方拘捕及落案控告4項非禮罪，案件昨在東區法院提堂。辯方申請押後答辯，待準備翻譯及研閱相關文件。裁判官准將案押後到明年1月17日提訊，其間被告須繳以2,000元保釋，不得騷擾控方證人及每月首天到旺角警署報到。控方則表明會向法院申請事主透過視像系統或於屏風後作供。

被告王永森（49歲），洋名Vincent，曾在海外留學，擁有法學碩士資格，他在上世紀90年代回港加入當時的律政署工作，至今逾20年，被捕時隸屬刑事檢控科擔任高級檢控官，負責提供原訟法庭法律指引。他現面對4項非禮罪指控，昨在東區裁判法院提堂，庭上書訊向他讀出控罪，被告以英文回應明白。

本案共涉及3名女事主，首項控罪指王2014年12月29日，在金鐘政府合署高座6樓俱樂部內猥褻侵犯女子X；次項控罪指他去年6月23日，在金鐘政府合署高座近7樓入口猥褻侵犯女子Y；第三項控罪指他去年某日，同在金鐘政府合署高座近7樓入口猥褻侵犯女子Z；最後一項控罪指他今年4月17日在金鐘政府合署高座7樓712室外猥褻侵犯女子Z。

辯方代表律師司嘉勳在庭上透露前日才收到控方文件，因需時翻譯及向大律師索取法律意見，故申請將案押後至明年1月17日。控方不反對押後，亦不反對被告保釋，但要求他每月一次向警署報到，及不得騷擾證人，又表明會向法院申請事主透過《刑事訴訟程序條例》第七十九條出庭，即透過視像系統或於屏風後作供。

准保釋明年1月再訊

裁判官最後決定將案押後至明年1月17日再提訊，以便辯方翻閱文件及向被告提供法律意見，被告續准以2,000元保釋候訊，其間不得騷擾控方證人及每月首天到旺角警署報到。

位於金鐘政府合署高座的律政司辦公室今年5月中曝出風化案醜聞，警方接報指一名男高級檢控官涉嫌多次非禮女同事。警方經調查後於6月29日拘捕王永森，其後准予保釋候查及定期返警署報到，事件



王永森(右)昨由律師陪同到東區裁判法院出庭。

轟動法律界。及至本月9日，警方徵詢法律意見後，決定落案正式控告王4項非禮罪。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向泛迅發不合格報告 禮頓高層：不知情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文森）港鐵沙田中線紅磡站工程獨立調查委員會昨日繼續聆訊。總承建商禮頓的地盤總監及項目經理分別作供，表示對禮頓向分判商泛迅建築發出的不合格報告沒有印象或不知情，又否認曾目睹有工人剪鋼筋。

在昨日的聆訊上，調查委員會律師展示由禮頓前項目經理 Ian Rawsthorne 簽發給泛迅的不合格報告，但 Rawsthorne 回應說，沒有印象曾見過該份報告，也不知道當時自己簽署的原因，估計是項目總監不方便，所以由他代簽。他又說，在禮頓決定發出不合格報告的過程

中，自己沒有參與，相信是由質量保證經理做最終決策。

證供顯示，禮頓於2017年1月收到中興業董事總經理潘焯鴻指控工人剪鋼筋的電郵後，即展開內部調查。Rawsthorne 稱知道事件，卻未有與負責調查的禮頓工程部總監 Stephen Lumb 會面。

調查委員會律師問他否閱讀過該調查報告，Rawsthorne 起初聲稱「唔記得」、「可能有」，之後改口指相信自己曾看過調查報告。

但否認禮頓出現巡查問題。

律師再問 Rawsthorne 除了是手工問題，鋼筋被剪未扭入連續牆有否可能涉偷工減料，Rawsthorne 稱不知道。

項目總監：潘焯鴻作虛假指控

另外，禮頓項目總監 Anthony Zervaa 昨日繼續作供。政府律師提問指，禮頓內部調查結果顯示中興業有關剪鋼筋指控不成立，但 Zervaa 去年收到潘焯鴻的電郵後，仍然立即從澳門回港與對方會面並簽署保密協議，質疑禮頓其實是擔心中興業的指控。

Zervaa 否認，指去年9月在澳門處理另

警搗冒牌貨倉拉4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鄧偉明）為打擊活躍於遊客熱點兜售冒牌貨品的不法活動，海關聯同警方根據線報，昨日展開聯合執法行動，突擊搜查一個冒牌貨銷售集團位於尖沙咀商住大廈的兩個銷售中心和儲存倉，當場檢獲450多件冒牌手袋及手錶等貨品，總值約66萬元，行動中4名涉嫌向遊客兜售冒牌貨品的非華裔男子被捕扣查；海關指該批冒牌貨品質拙劣，僅憑肉眼已可辨別。

被捕4名非華裔男子，年齡由31歲至54歲不等，均持俗稱的「行街紙」留港。他們主要負責在街頭向遊客進行銷售活動，因而涉嫌違反「商品說明條例」和違反逗留條件等罪行，案件將由海關繼續跟進。

檢455件冒牌貨值約66萬元

警方尖沙咀分區特遣隊主管麥寧峰高級督察表示，他們與海關人員發現有冒牌貨集團在尖沙咀的遊客熱點，向遊客進行兜售冒牌手袋及手錶等違法活動，又租用區內的商住單位作銷售中心和儲存倉，遂展開深入調查。

及至昨午，尖沙咀警區特遣隊與海關版權及商標調查科人員認為時機成熟，決定採取聯合執法行動，突擊搜查兩個分別位於彌敦道84號至97號和漢口道43號至49A號的商住單位，當場檢獲455件包括手袋、手錶、皮帶和銀包等冒牌貨物，總值約66萬元。



警方拘捕4名非華裔男子扣查。香港文匯報記者鄧偉明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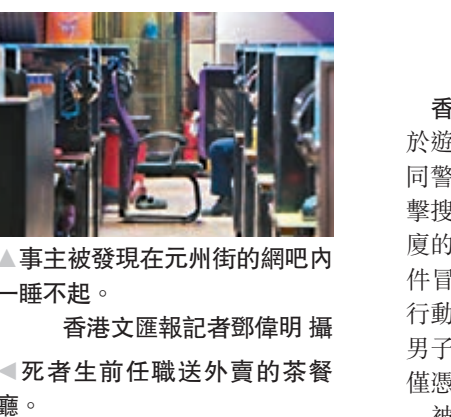


警方聯同海關打擊冒牌貨。香港文匯報記者鄧偉明攝

事非常小心，會採取多種措施以逃避執法人員偵查，當中包括只向外籍遊客兜售冒牌貨品，在確認他們不是執法人員後才會帶到預先租用的銷售中心和儲存倉挑選冒牌貨物。

此外，集團租用的銷售中心和儲存倉單位，通常都是一些位於樓上的商住單位，並以短期租約形式經常轉換地點，又會在單位外安裝閉路電視，或有同黨在把風等，以逃避執法人員偵查和執法。

司徒輝續稱，今次檢獲的冒牌貨品質素與正貨有一段距離，相信市民僅憑肉眼已可分辨真偽，至於冒牌貨品的售價約是正貨的一成至三成，會視乎質素而定。



▲事主被發現在元州街的網吧內一睡不起。香港文匯報記者鄧偉明攝

外賣仔日捱兩份工 網吧「一睡不起」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蕭景源）一名家在深圳，在港日捱兩份餐廳送外賣工作，昨晚則以網吧為家的中年男子，本周一突因心腎不適請假，昨晨突被發現在深水埗的網吧內「一睡不起」，救護員到場證實他已氣絕身亡，警方認為無可疑，不排除他因病發猝死，稍後驗屍以確定死因。死者生前任職的茶餐廳老闆形容事主近年開始「生性」努力工作搵錢持家，詎料天意弄人，為此感到非常惋惜。

妻居內地 港網吧為家

現場為元州街152號地下一間24小時營業的網吧，猝死男子姓盧（41歲），據悉他生前患有血管疾病，並經歷兩段婚姻。負責人稱，盧平日在附近一間福華街一間茶餐廳任職送外賣，早前曾經歷一段失敗婚姻，及至約三四年前開始再於

深圳與一名內地女子結婚，並育有一名年幼女兒，盧因假期才會返內地，為節省在港租屋的房租，每晚約10時下班後會到網吧留宿至翌日早上8時，網吧消費平日由晚上10時至翌日中午12時收費為42元，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則為47元。

昨晨10時許，盧的一名外賣同事到網吧擬喚醒他開工，赫然發現他身體冰冷僵硬，已無反應，慌忙報警。救護員到場證實盧已氣絕身亡，毋須送院。

據死者生前任職的茶餐廳老闆楊先生稱，盧以往非常懶散，自有第二段婚姻後近年開始「生性」努力工作，每晚8時下班後會再到附近另一間茶餐廳送兩小時外賣才返網吧休息。楊指，本周一事主突稱心腎不適告假，翌日例假不用上班，詎料昨晨遲遲未見他上班，叫人去找揭發已離世。